

证券代码：603409

证券简称：汇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3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 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9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比例、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28,444,460.97 元，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7,387,161.57 元（合并报表）。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6,03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13,89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7,804,832.4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25.65%。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37,804,832.4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25.65%。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6,03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13,892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61,747,893 股（四舍五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87,777,893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于2025年3月4日上市，上市首个会计年度为2025年，因此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经

营发展计划、自身经营模式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